# 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花开彼岸 更新时间：2024-08-01

*第一篇：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类社会矛盾日益增多，如何充分发挥镇人民调解组织在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中主力军作用显得尤为重要，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本年度为了将此项工作顺利的开展下去，根据本镇的...*

**第一篇：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

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类社会矛盾日益增多，如何充分发挥镇人民调解组织在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中主力军作用显得尤为重要，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本年度为了将此项工作顺利的开展下去，根据本镇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明确六个目标

围绕和-谐建设新农村，努力实现人民调解工作六方面具体目标：在构建和完善大调解工作网络上见新成效;在建立健全和规范大调解工作制度上见成效;在建立和健全大调解联动机制上见新成效;在创新调解的方式、方法和保障见新成效;在不断拓展大调解工作领域上见成效;在提高调解队伍素质上见新成效，规划方案《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方案》。牢牢抓住综治中心工作平台，把人民调解抓紧、抓实、抓好、抓出新成效，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

二、完善工作机制

完善基层网络，年初开始全面摸底后，目前全镇已建立各类调委会共19个，调解工作人员共290人。健全和完善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分级调处、重大事件预警、特别防护、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信息反愧考核考评以及监督等机制，在上报区司法局的同时，也及时通报区政法委、信访局，真正把人民调解工作的功能作用发挥出来。

三、加强业务培训

今年我镇安排对所辖农村社区的调解人员和负责人进行为期三天的业务培训，通过业务素质的提高极大地提升人民调解工作在基层的权威性，也使人民调解工作获得基层干部群众的认同。

四、总结推广经验建立情况分析反馈机制，分析民事纠纷出现的新情况、人民调解出现的新问题、排查调处遇到的新困难，及时研究措施，加强人民调解实际工作的指导，在工作中总结经验，用经验指导工作，用经验促进人民调解工作发展。

(www.feisuxs)

**第二篇：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方案**

简述：

静安寺商务区写字楼集中，形成以“楼宇经济”为特色的商务区域，吸引诸多优秀企业包括世界500强企业入驻办公，针对该特点，静安区政府静安寺街道司法调解工作，因地制宜，借鉴以往社区调解经验，开始从传统的家庭纠纷、相邻矛盾，向商业商务领域过渡；从公民与公民之间的纠纷转向公民与法人，法人与法人之间的纠纷，以此进一步展开法律宣传，纠纷化解，维护楼宇的稳定运作，通过配有律师、专家的调解委员会机制，提高写字楼的声誉和品质！

工作启动思路：

1建立信息登记制度（制作入驻单位名册），每位单位确认一位信息员（行政负责人或法务主管）。

召开动员会，宣传调委会的宗旨、作用及工作方式，结合企业实际关心的案例，进行讲解，调动入驻单位的积极性。

2根据动员情况，制作调研表，让入驻单位填写具体纠纷情况，并表明参与调委会成员意愿。同时对入驻单位保持关注和沟通，相互熟悉。

3对调研表进行综合分析，确认调委会成员（在静安寺街道调委会指导下，以楼宇物业公司为平台、组建楼宇调解委员会）。

4定期召开人民调解员列席会议，进行信息互动和反馈，每期确定一个专项法律讲座，反馈的同时，开展法律宣传提高单位的法律意识。

具体工作：

1目标：

发现、控制、疏导、化解各类商务矛盾、法律矛盾，楼宇纠纷增多，影响楼宇的声誉，调委会力求解决此类矛盾，并以调处为主要手段，所谓“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孙子兵法.谋功篇），通过律师委员介绍诉讼的优势及劣势，让大家培养事前防范意识，并优先调解，控制企业损失，维护楼宇声誉及品质。

2原则：

保护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尊重当事人诉讼（调解会遵守合法、自愿的原则，调委会重在疏导矛盾，并非限制和压制企业诉讼，且在遇到有必要的诉讼时，通过律师委员，提供专业建议，引导企业合法解决问题）

3日常工作：

（1）召开联席会议：介绍楼宇常见问题，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合同签订、经济纠纷、劳资纠纷，入驻单位员工普遍存在高学历、高收入、高技能的三高“白领”，针对他们常发的借贷、婚姻、房产、保险等法律问题提供案例解说

（2）通过信息登记表，每月邮件发送案例解说

针对企业特定纠纷，进行专项法律宣传和定期的法律法规通俗解答。

针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宪法宣传日等节假日，开展法律讲座

（3）开展调委会的宣传工作a结合楼宇企业实际情况，进行纠纷排查、汇总，b印发调解宣传册备置各入驻单位，在宣传册上写明调委会的受理范围、申请程序和要求。c在宣传册上附人民调解员联系卡，注明咨询热线及定期的物业坐班时间。d在大堂放置调委会的宣传资料

(4)借助街道调委会的律师平台，开展楼宇专家会诊，法律咨询。

**第三篇：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河西乡2024年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2024年以来，我乡的人民调解工作在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司法局的大力支持下，以《人民调解法》颁布实施为契机，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目标，积极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工作在解决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作用，为建设平安和谐王寨作出了积极的贡献。我们的具体做法是：

一、领导重视、保障有力

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人民调解工作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作用，明确了乡社会矛盾综合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党委书记担任，党委副书记何红英任副组长，具体领导、督促、协调全乡的人民调解工作。乡党委、政府在经费比较紧张的情况下，确保了人民调解“案件补贴”经费的拨付力度，为全乡的人民调解工作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的领导和经费保障基础。

二、制定人民调解工作意见，推动规范化建设不断深入 为进一步推动我乡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工作在社会矛盾化解中所起到的重要作用，遏制群体性事件和“越级”信访案件的发生。工作意见对全乡范围内人民调解机构的组织建设、工作机制、教育培训、工作待遇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为我乡广大人民调解员进一步开展人

民调解工作指明了方向。

三、完善工作机制，构建人民调解工作新格局 为加大人民调解在矛盾化解工作的重要作用，构建人民调解工作新格局，我乡还建立健全了排查机制、化解机制、研究机制、培训机制等人民调解工作机制，推动了我乡人民调解工作的健康有序开展，在全乡范围内基本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

四、制定管理办法，加大调处中心管理力度

为构建“大调解”工作平台，提高我乡矛盾纠纷综合排查调处中心工作水平，我乡还制定了乡调处中心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规定，乡调处中心调解民间纠纷，不收取任何费；与信访办合署办公，办公地点设在信访办；直接面向求助群众，对各类矛盾纠纷实行“一个窗口受理，一条龙处理，一体化解决”。

管理办法明确了调处中心承诺制度、值班制度、受理范围、调处方法、工作纪律、案件受理登记制度、调解受理领导审批制度、调解员规则、奖惩措施等。

管理办法要求调处中心工作人员应通过“现场调处、庭式调处、听证调处、陪访调处”等方法调解来访群众的矛盾纠纷。

五、积极参与信访案件调处，遏制信访案件高发势头 在及时高效化解日常矛盾纠纷的同时，乡调处中心及各

村人民调解委员会还积极参与信访案件的调处工作，成功化解和劝阻群众上访5件（次）8人次，避免上访案件3起4人次，目前还有多起信访案件在调解中心的稳控调处中。

2024年12月12日

**第四篇：乡镇2024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乡镇2024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二O一O年，xx乡调委会在县局党组和xx乡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广大人民调解员的共同努力下，为维护xx乡的全面稳定，发挥了人民调解委员会应有的作用，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截至目前，全乡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371起，涉及人数420余人，调处371起，调解成功369起，履行369起，其中司法所直接参与指导调处复杂疑难纠纷66起，调处率达100％，调处成功率99％，履行率100％，为当事人挽回各类经济损失300余万元，未发生一起因调处不及时导致的民转刑和上访事件，确保了辖区内的社会稳定。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制。

一是建立健全矛盾纠纷预警机制。村（社区）相应建立健全了预警机制，形成信息员、村（居）民小组、村调委会、乡四级预警网络。乡人民调解中心指导村（社区）调处中心、村（社区）调委会每月进行一次纠纷排查，重大节日和敏感期必须及时排查，并将排查结果报区调处中心。预警信息员、调解员发现重大纠纷和集访苗头，随时上报，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调处，并及时通过信息渠道向上级报告，切实防止民转刑案件和集访、越级上访事件发生。二是健全检查考评机制。乡人民调解中心明确了主要考评考核标准，把大调解的各项指标进行细化分解，进行量化考评考核。三是落实社会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各单位对属于本辖门调处的矛盾纠纷，要切实负起责任，及时化解，不得把矛盾纠纷推向上级、推向社会，达到小纠纷不出组、一般纠纷不出组、大纠纷不出村（社区）、疑难纠纷不出乡。四是实行首问责任制。对群众上门要求调处的矛盾纠纷，实行首问责任制，不管找到那个部门都应热情接待、主动受理，然后转交责任部门调处，切实防止矛盾激化。五是建立领导接待、包案制度。乡、村（社区）两级都确定了领导接待日。乡定期安排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村（社区）每月排出处理纠纷值班表，党政领导按照职责分工，对重要信访来访、重大纠纷和上访案件，特别是久拖未决的问题，实行包案处理，负责包案的领导要一包到底，亲自处理，直至息诉停访。

二、统一标准，确保质量。

一是统一制度建设标准。乡人民调解中心及人民调解委会统一建立了重大纠纷快报、重大纠纷(社情)汇总分析；重大纠纷协调调解、纠纷排查专项治理、重大纠纷管辖督办等制度；各调委会统一建立健全工作责任、例会、学习、考评、业务登记、培训、统计、档案管理等八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和规范了大调解工作业务台帐。二是统一业务建设标准。在“大调解”工作整个过程中，从纠纷调处申请、受理、告知、调查、调解、制作协议书，到协议履行及回访等方面都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并严格运作程序，克服工作中随意性，坚决做到既重视实体上的合法规范，又重视程序上的合法规范。三是统一队伍建设标准。各调委会组成人员实行选举与聘用相结合，并报司法所审查、备案；司法所负责培训调委会主任，3月22日至23日举办了全乡基层调解员培训班，参训人员11名；同时下发了文件，对基层调解员进行目标管理、量化考核、严格按标准落实奖惩。四是统一调解中心和调解室建设标准。协调中心必须要有办公室、调解室、档案室。调解室必须要在20平方米以上，并有明显标志；全乡统一了上墙公示栏。从而使乡、村（社区）两级协调中心规范化建设得到了加强，使调处中心成为整合力量、联动各方的调处机构和工作平台。

三、集中开展了调解员业务培训和送法上门活动。

2024年6月30日，是全乡召开党员干部述职述廉报告会的日子，各村党支部书记都有参加。借此机会，司法所所长谭支坤对参会的村支书记兼各村调委会主任在会后进行了一次简短的业务培训，对人民调解的相关推介技巧以及文书的制作进行了讲解，调解员认真听完课后都表示受益匪浅，期望上级多提供业务指导书籍和培训机会。2024年12月10日，xx司法所工作人员廖兆锋会同乡综治办、信访办来到太和街村各治安中心户长家宣传《条例》，并围绕该村人民调解工作实际，将人民调解知识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有关政策、法律规定进行了宣传。随后又到三道岩、三岔沟、阳坡村委会具体检查指导了各村人民调解工作台帐建设、档案和人民调解协议书制作工作。6月27日，司法所干警谭支坤又专程来到建始孙家湾煤矿宣传《工伤保险条例》，在现场走访中发现该煤矿一起煤矿工伤事故赔偿纠纷一直没有解决，民工晏正成很着急，司法所工作人员了解相关情况后，在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主持了调解，通过现场及时有效的调解，矿方同意一次性赔偿民工晏正成32000元人民币，双方终于握手言和。

四、坚持“调防结合，以防为主”的人民调解工作方针，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基础性和主力军作用。

通过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摸清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种不和谐，不安定因素。认真进行分析研究，并争取积极措施，集中开展调处工作，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解决在诉讼外，最大限度的增加社会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我们加强调解网络建设，着力培训人民调解员；切实抓好月排查制度，采取“分级负责，归口管理”的方法；‘总结工作经验、探求工作方法，在全乡大力推行“流动庭式调解”；新建警司联合庭、“诉前调解”等模式和措施，使矛盾在萌芽状态就能得到及时解决，降低当事人的诉讼成本，使矛盾解决在基层，有效促进了全乡和谐稳定。

目前，人民调解已成为乡人民政府解决矛盾纠纷的重要手段，司法所及各人民调解委员会成为xx乡化解信访纠纷的一个重要平台。我们将进一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人民调解法》，认真调查研究，总结经验，树立典型，因地制宜，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把我乡的人民调解工作推向一个新台阶，为创建“平安xx”做出新的贡献。

**第五篇：乡镇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镇人民调解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司法局的指导帮助下，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服务经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为首任；以健全调解机构为重点；人民调解工作要充分发挥基层人民调解的积极作用，人民调解对维护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人民调解员业务素质为突

破口，以建章立制，规范操作为手段，以构筑“和谐社会”格局为目标，坚持“调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协调相关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入扎实地开展了人民调解和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及时有效地化解了各类社会矛盾纠纷。通过做好建立健全人民调解网络、运行、责任追究等三方面工作，扎实构筑“大调解”工作长效机制，达到预防和减少犯罪，促进社会长期稳定的目的，一年来我镇人民调解工作取得了较大发展，有了新的突破。为营造和谐稳定的“平安\*\*”各村治保、调解组织，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镇司法所的正确指导下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全镇人民调解基本情况

全镇现有治保委员会11个，成员97人：调解委员会11，成员123人。目前，全镇7个村3个社区一个镇机关都成立了调委会，共有调委成员123人，各个自然村成立了调解小组，每个自然村都有调解员和纠纷信息员。一年来，我们坚持群众评选的方法，选出的治保、调解人员。绝大多数都能为民办事，为社会和谐、为全镇经济发展，社会稳定而努力开展工作，并能根据群众意见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工作。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社会治安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各治保、调解组织都能充分发挥各种纠纷矛盾排查，为全镇科学、稳定发展把牢了 “第一道防线”，有效的推进了全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各项工作。

二、人民调解工作在全镇的法制、经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我镇人民调解工作是围绕镇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是伴随着农村基层法制建设而逐步发展壮大的。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后，全镇人民调解组织迅猛发展。目前全镇123名治保调解员，在工作中，共调解纠纷57件，代理非诉讼案件30件，防止民间纠纷引起自杀14件，防止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13件。共为当事人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28.9万余元，为推进我镇农村民主法制建设，促进经济发展，保持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人民调解组织是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的重要表现，是促进人与人之间的和谐相处，社会安定有序的重要化身。人民调解员植根基层、贴近群众，平时工作具有平等协商、互谅互让、不伤感情、成本低、效益高的特点，易为人民群众所接受，在化解矛盾纠纷中具有独特优势。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过程中，人民调解从抓早、抓小、抓快着手，从源头上减少纠纷的发生，及时防止了矛盾纠纷激化。

（二）为农村法制宣传发挥主力军作用。我镇人民调委会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农村维稳经济发展，人与自然和谐而努力开展法制宣传，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常年工作在第一线，成为农村普法工作的主力军。通过调解各类矛盾纠纷，有效的提高了群众的法制意识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

（三）为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实现社会长治久安发挥保障作用。长期以来我镇人民调解充分发挥职能优势，正确处理村民、邻里、婆媳之间的矛盾以及婚姻、宅基地、山林土地纠纷等，始终把保持农村稳定作为工作重点，主动配合司法部门参与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仅2024年就配合调处疑难纠纷21件，其中：婚姻家庭8件；邻里6件；赔偿2件；土地承包3件；房屋宅基地2件；各基层治保调解小组为维护农村社会稳定经济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三、当前人民调解在调处矛盾纠纷中碰到的突出问题

1、矛盾纠纷呈现新特点。一是由于婚姻关系引发的纠纷逐年增多，据统计，2024全镇调处婚姻家庭关系纠纷11件，给农村老人的赡养和孩子的抚养问题带来许多不利因素，农村一些家庭的道德观念遭到破坏，有的甚至引发出家庭暴力犯罪，虐待妇女儿童犯罪等等，致使农村的社会治安、精神文明建设受到严重影响。二是随着旧房改造增多，由此引发的房屋使用、转让、出租等发生一些纠纷。三是村级经济的快速发展，出现了许多新的问题。

2、由于村级经济基础不断发展，村里修路种树建盖房屋等各项工程越来越多，村干部各种开支也越来越多，因此，少数村干部不注意镇党委政府和法律政策的规定和要求，放松学习，由此也引发了许多新的矛盾和新的问题。

3、由于社会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群众的需要越来越高，加之新的林权制度改革，人口的发展等等，都可能会引发一些新的社会矛盾，所以，各调解小组、调解人员要经常掌握时时调处重大矛盾纠纷，要及时上报。

四、对今后人民调解调处矛盾纠纷的对策和建议

1、科学建立农村矛盾纠纷排查预警机制。针对当前农村矛盾纠纷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我们必须建立一套科学的排查预警机制。如何开展矛盾纠纷的摸排工作，要坚持二个原则。一是群众性原则。农村各类矛盾纠纷隐患无处不在，无时不在，所以光靠镇村（社区）干部或者司法部门是不能及时有效地捕捉到种

种问题的萌芽，我们必须广泛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充分发挥各部门的积极作用，开展摸排预防工作。二是早发现原则。任何矛盾纠纷都有一个发生、发展、爆发的过程，如果我们能够及早发现，及时采取措施，就能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稳定，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2、加强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协调指导。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我们要认真履行人民调解职责，切实加强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落实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情况月报告制度，及时把握村内村外矛盾纠纷动态，及时研究矛盾纠纷的新情况、新特点、新规律，切实当好党委政府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的参谋和助手。要通过督促抓好预防、排查、调处、信息报送、定期分析、应急处置、机制的落实，进一步加大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工作的指导协调督促力度，切实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多种化解手段并用、三大调解良性互动、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调解”工作格局。

3、加大教育力度，维护农村村民合法权益。

加强对村民的政策法制宣传教育，扩大普法的广度和深度，采取各种宣传方式，在农村中深入普及法律知识，注重普及农民生活，经济发展，政策、法律与、生产相关的有针对性的宣传教育和怎样用法律来保护自已的合法权益等知识，各村要坚持村务公开，动员广大村民积极参与村务治理，使干部与群众之间互相理解、互相信任、相互支持，减少干群之间的矛盾。同时，广泛开展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爱国主义教育，引导群众积极向上，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不断加强文化道德的修养，做到遇事冷静对待，互相谦让，正确处理，减少各类矛盾纠纷的发生。

4、不断强化农村矛盾纠纷调处工作力度。

面对新时期农村矛盾纠纷的新特点，要预防和解决各种矛盾纠纷，必须在科学建立预警机制的基础上，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的问题，以化解群体性、复杂性、易激化等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纠纷为重点，坚持经常性与集中性排查、调处相结合，坚持“调防结合，以防为主”的调解工作方针，及时、依法做好多发性、常见性民间纠纷调解，把问题解决在当地和萌芽状态。工作中要注重从思想上正视矛盾，积极主动抓“苗头”；从全局上把握矛盾，集中力量抓“重头”；从客观上分析矛盾，实事求是抓“源头”；从根本上熟悉矛盾，提高调处矛盾，化解纠纷的能力，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用科学的方法抓住矛盾的主要方面，才能真正解决问题，才能使社会科学发展，这是我们调解工作的目的，也是社会人与人的和谐健康发展需要。

\*\*镇司法所

二○○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